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健字第106318706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北市新生兒危急型先天心臟病篩檢」之補助對象、補助金額、補助方式、執行期間及特約醫療機構等事項。

依據：臺北市市民健康檢查及篩檢實施辦法第3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臺北市新生兒危急型先天心臟病篩檢。

一、補助對象：本計畫特約醫療機構出生7日內之新生兒。

二、補助金額：脈衝式血氧飽和度檢測，每案補助新臺幣100元整。

三、補助方式：於本市特約醫療機構出生者，於出生滿24小時後主動提供免費危急型先天心臟病篩檢。

四、執行期間：106年3月1日至108年2月28日。

五、臺北市新生兒危急型先天心臟病篩檢特約醫療機構名單如下：
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（中興、仁愛、忠孝、陽明、和平婦幼(婦幼)院區）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臺北市立萬芳醫院—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、

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協和婦女醫院、西園醫院、博仁綜合醫院、木生婦產科診所、林正宗婦產科診所、許世賓婦產科診所、四季和安婦幼診所、博全婦產科診所、李義男婦產科診所。

局長 黃世傑